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通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持有公司股票69,922,9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68%）的股东南通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科创”）披露了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拟在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减持不超过12,302,645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拟在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减持不超过24,605,290股，计划减持股份总数量不超过36,907,93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截至2021年2月4日，南通科创股份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半，公司近日收到南通科创出具的《股票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的规定，现将有关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止2021年2月4日，南通科创在减持计划期间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南通科创持有公司股票69,922,9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68%。

二、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南通科创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均存在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股票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